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将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本次会议主要审议《关于增加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购买设备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租赁土地的关联交易议案》。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真审查，发表意见如下：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所需，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要。

上述关联交易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其形成依赖。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鉴于此，我们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表示认可，并同意公司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此页无正文，为《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的签字页）

薛爽

杨一川

吴春岐